



服务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ZC-17GZ200

项目名称：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

招标人：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2018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4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9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15
第五章.....	20
投 标 人 须 知.....	20
一、 说 明.....	21
1 适用范围.....	21
2 监管部门及招标采购单位.....	21
3 合格的投标人.....	21
4 合格的服务和货物.....	21
5 投标费用.....	21
二、 招标文件.....	22
6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22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23
9 投标的语言.....	23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23
11 投标文件的编写.....	23
12 投标报价.....	23
13 投标货币.....	24
14 联合体投标.....	24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24
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5
17 投标保证金.....	25
18 投标有效期.....	25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5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6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6
21	投标截止期.....	26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6
五、	开标与评标.....	26
23	开标.....	27
24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27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7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
27	投标文件详细评价.....	28
28	定标原则与授标.....	28
29	质疑与回复.....	29
30	中标通知书.....	29
六、	授予合同.....	29
31	合同的订立.....	29
32	合同的履行.....	30
33	履约保证金.....	30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
	第六章.....	31
	合同通用条款.....	3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39
	投标文件目录表.....	40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受顺德职业技术学院委托,对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项目编号:GDZC-17GZ200

二、项目名称: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

三、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采购内容	服务期	中标家数
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1家

备注: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四、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8年1月12日至2018年1月19日期间(每日9:00-12:00,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禅城区金澜北路17号2层A区(名雅豪庭旁电梯直上2A)】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交的报名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六、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8年2月7日9时00分—9时30分。

七、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青松一街14号4楼会议室。

八、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8年2月7日9时30分。

九、开标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青松一街14号4楼会议室。

十、本公告期限自2018年1月12日至2018年1月19日止。

十一、联系事项

- | | |
|----------------------|----------------------|
| 1. 招标人: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胜东路 |
| 联系人:胡小姐 | 联系电话:0757-22328570 |
| 2.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金澜北路17号2层A区 |
| 联系人:梁小姐 | 联系方式:0757-81993027 |



传真：0757-81279048

邮政编码：528000

电邮：gdzccb@126.com

3. 招标项目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757-81993027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1. 该资料表的条款项号是与第五章《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合同条款》条款项号对应的，或增加的条款，是对第五章《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合同条款》的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的话，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 容
对第五章《投标人须知》的修改及补充：	
一、说明	
2.3	招标人名称：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资金来源：非财政性资金
2.4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金澜北路17号2层A区 电话：0757-81993027； 传真：0757-81279048。
二、招标文件	
7.3	现场考察： 时间：2018年1月22日10:00 地点：顺德职业技术学院正门 联系人：胡小姐 联系电话：0757-22328570
8.1	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按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7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8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
12.9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
17.1	1、投标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人民币壹万元整） 2、投标保证金应在2018年2月5日17:00前到达以下指定账号。 收款单位名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禅城支行 投标保证金账号：12530078801200000001 3、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8.1	投标有效期：90 天。
19.1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文件一份。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2.1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规定。
21.1	开标日期、时间和地点：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规定。
五、开标与评标	
24.1	评标委员会由 5 名专家组成，由招标人的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24.4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8.2	定标原则：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六、授予合同	
32.1	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34.1	履约保证金： 1) 提交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2) 金额：¥6,000.00 元（人民币陆仟元整）； 3) 方式：银行转账； 4) 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账号：13618800053087 开户银行：顺德农村商业银行总行营业部 5) 退还说明：中标人在服务期间均达到本次项目招标及合同要求的且服务期内无产生扣罚，则在服务期满且中标人将全部设备撤场，并做好场地恢复和清洁后，招标人将在中标人撤场完成后 30 天内无息退还保证金；若中标人在运营期间出现“退出机制”中所涉及的违约、违法、违规行为或引发学生群体事件等情况，招标人终止本次项目的，招标人全额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35.1	1. 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本项目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9,000.00 元（人民币玖仟元整）。 (2)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 2. 投标人应签署第七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 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须凭领取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



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

补充条款：

1.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www.fsggzy.cn)及招标代理机构网站(<http://www.gdzczb.com/>)。相关公告在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2. 评审结果确定后，招标人根据需要通知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 2 个工作日内，按投标文件中所列清单中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等文件的原件送招标人核对与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是否一致。招标人在接到原件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核对没有不一致的，须确认中标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报同监管部门核实后按投标无效处理。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说明：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采购内容	服务期	中标家数
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1家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对顺德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进行采购，中标人负责出资投入安装公共洗衣机（及配套水电接驳）、洗衣房的布置装修及整个项目的经营维护（包括软件的运营维护）等。在招标人统一管理的基础上，本项目通过社会公开招标方式选取1名优秀的中标人为招标人的学生提供公寓洗衣机使用服务及其他管理服务。

二、报价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进行报价，分别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对“管理费用单价”及“服务费收费标准各单价”进行自行报价。
2. 中标人需向招标人每年缴纳管理费用（由招标人负责监督管理，施工期间安装是否符合招标标准，监督设备日常卫生标准，反馈故障情况，水电费核算等），费用最低为300元/台/年。投标人管理费报价不得低于最低单价限价。
3. 中标人向用户对象收取的服务费收费标准最高单价限价为：单脱水1元/次，快速洗2元/次，标准洗3元/次，大物洗4元/次。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各项最高单价限价，并根据各项单价报价计算总价，此总价作为服务费投标报价，用作投标报价得分评审。

三、服务年限

1.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三年。
2. 如服务期间，中标人服务质量评价分数每个学期均在85分或以上的，中标人可向招标人申请续签服务合同，经批准后，则可根据本次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续签一年，原则上服务期限不得超过五年。

四、服务内容

1. 设备安装位置：

(1) 多层公寓

a: 9、10、17、18、19、20、21、22栋（每栋装7层，每层装1台，共56台）；

b: 1~8、11~16、23~26栋（每栋装4层，与原公共洗衣同时运营服务，每层装1台，共72台）。

(2) 高层公寓1栋(12层，每层装4台，共48台)。

2. 洗衣机布置：

多层公寓每层设置1台，高层公寓每层4台，共176台。设置在各层茶水间内。考虑日后设备维修时不影响学生使用，中标人应备适量的5台或以上全新备用机。项目运行后，可视使用情况，经招标人



同意，可增加设备，按实际设备数量缴纳管理费。

五、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以公对公转账的形式一次性缴纳履约保证金合计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 元），作为履约保证，否则视为放弃中标人资格。中标人须凭银行有效转账凭证到招标人财务处开具行政事业单位收据。如中标人在服务期间均达到本次项目招标及合同要求的，则在服务期满且中标人将全部设备撤场，并做好场地恢复和清洁后，招标人将在中标人撤场完成后 30 天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余额。若因中标人原因，招标人终止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以退回。请中标人妥善保管由招标人开具的行政事业单位收据，以作退款凭证，遗失招标人不再开具。

六、 商务要求

1. 中标人负责出资投入安装公共洗衣机（及配套水电接驳、水电表的安装）、洗衣房的布置装修及整个项目的经营维护（包括软件的运营维护）等装修和其他一切费用，招标人对本项目不投入任何资金，只提供场地和水电接口。投标人投标时须针对本次项目的经营实施状况，提供详细的项目管理运营方案。
2. 中标人必须对每台洗衣机安装独立水电表，根据实际使用量按月缴纳水电费（每月 1~5 号抄表，中标人应在收到水电费缴费单 10 日内缴纳）。水（含污水处理费）、电收费暂行标准：水费（含污水处理费）：4.58 元/立方米；电费：1 元/度。招标人将根据政府物价部门最新水（含污水处理费）、电收费标准作相应的收费调整。
3. 若中标人在收到水电费缴费单 10 天内不缴纳水电费，招标人将立即停水停电，直至中标人缴纳足额水电费。若中标人在收到水电费缴费单 20 天内仍不缴纳水电费，招标人有权终止本次项目，中标人应在招标人发出终止通知之日起 20 天内，缴纳足额水电费后将全部设备撤出，并且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若限期内仍不缴纳水电费，招标人将扣押项目所有设备。

七、 服务要求

1. 洗衣房的装修布置按照投标方案做样板间（设置在多层公寓 9 座），经招标人同意后才可全面铺开施工。样板间所涉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水电接驳均需通过后勤管理处水电修缮科要求施工，不得私自改接。若有违规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详细装修布置效果图（多层公寓、高层公寓各一间）。**
2.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洗衣房的装修布置、洗衣机安装、软件系统的调试，并正式向住宿学生提供洗衣服务，否则视为放弃服务资格，若因中标人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完成，招标人有权终止本次项目合同，并要求中标人立即撤场，且没收所有履约保证金。
3. 中标人需遵守招标人安装现场和人员管理的规定，听从招标人指挥，文明施工，如因装修安装中损坏公寓中设施中标人给予修复，而且不能影响学生的学习和生活秩序。
4. 中标人必须注意施工安全，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如因中标人原因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5. 中标人需确保现场的清洁卫生，垃圾必须当日清理干净。



6. 洗衣设备硬件要求：
 - (1) 洗衣机为商用洗衣机，有不同档位选择及单脱水功能；
 - (2) 洗衣机容量 6kg 或以上；
 - (3) 洗衣机有自洁功能，该功能免费提供；
 - (4) 提供的设备须为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原装全新设备。
7. 洗衣服务管理软件要求：
 - (1) 收费方式采用智能方式，需要具备微信或支付宝支付功能（不设充值，即用即付）、信息提醒功能、设备运行后台信息实时统计功能；支付退款简单便捷；二维码收款账号必须为公司账号，且和银行签订协议，由银行提供二维码，同时设备上安装二维码必须采取有效手段防止恶意篡改，以及有效、及时的事后处理措施，挽救学生损失。
 - (2) 洗衣机管理、使用系统采用便捷的手机界面，使用方便；后台使用数据必须准确，并且向招标人公开管理账号，方便监督管理。如发现数据造假，招标人将作出处罚，并视情节严重性，招标人有权终止该项目。
 - (3) 客户端需设置用户使用后评价。主要针对洗衣机卫生情况、洗衣房的环境卫生情况、设备使用是否良好、洗衣服务满意度、改进建议等方面。
8. 洗衣服务提供时间每天 7:00-23:00，其余时间不提供洗衣服务，以免影响学生休息。
9. 中标人所投入设备必须在佛山市顺德区内有洗衣机维修和保养服务授权服务点。
10. 中标人须有一名项目管理人员常驻校区，负责处理日常事务，包括：设备维护保养、场地及设备清洁、故障保修跟进、软件服务维护等。
11. 服务期间（包括洗衣机安装期间），中标人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提交进场服务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给招标人备案，且在招标人所属有关部门办理出入证。
12. 服务人员严格遵守招标人管理规定，自觉接受检查，未经批准不得进入其他区域。
13. 日常维护要求：
 - (1) 保持洗衣机外部及洗衣房内日常清洁、干净、整洁。
 - (2) 每周一次人工消毒，除异味；每月一次内筒高温消毒。
 - (3) 每学期开学前一周上门进行一次洗衣机内部全面人工清洁及内筒高温消毒。
 - (4) 故障报修 24 小时内派人维修，若现场无法维修，则需立即替换备用机。
14. 中标人必须负责洗衣房用电、防火等安全，建立安全应急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并定期检查安全，确保不出现安全事故。服务期间，如因中标人原因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负责。同时中标人应处理好项目运营相关的各种突发状况，如停水、停电、软件崩溃等状况，有应急预案和有效、及时的处理措施。如有处理不当，引发安全事故、学生群体事件或恶性事件，招标人有权终止本次项目。
15. 投标人须根据实际情况，投标时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管理团队的组建、人员的配备等。

八、退出机制



一旦中标人在运营期间出现以下违约、违法、违规行为或引发学生群体事件等情况，招标人有权终止本次项目，并没收该项目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在招标人发出终止通知之日起 20 天内缴纳足额水电费后全部撤出。具体如下：

1. 设备属非法来源，产品无合格证或所配备的进口设备无进口证明文件的。
2. 合同期内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擅自减少或撤离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人员的，经 3 次发函整改无效的。
3. 未经同意的装修方案就进行施工或未经学校后勤管理处水电修缮科同意私自接水、接电的。
4. 运营期间系统软件及服务没达到投标文件应标要求，经 3 次发函整改无效的。
5. 连续两个学期服务评价低于 60 分或累计 3 个学期服务评价低于 60 分的。
6. 因中标人的原因，发生重大或以上的质量事故、社会安全事故或卫生安全事故，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7. 收到水电费缴费单 20 天内仍不缴纳水电费的。
8. 提交系统后台运营数据造假，擅自修改学生服务评价，使评分高于 60 分的。
9.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情形的。

九、 服务质量评定标准（以下标准应根据管理实效，适时调整改进）

1. 评定标准

评定周期为每学期一次，具体时间定为每学期放假后第一周内。中标人应根据招标人要求，先行自评，然后提供完整、准确的统计信息及数据文件给招标人，招标人根据所提供资料、软件系统记录情况及各方面的反应进行评分，满分 100 分，60 分以下不及格。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附：

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服务评分表

中标单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检 查 项 目 内 容	（满分 100 分）	
	自检打分	学校打分
1) 管理系统服务评价后台统计，统计平均分（0-10 分），乘以 10。 （作为运营单位基础获得分数，下面扣分项目在此得分基础上扣除）		
扣分项：		
2) 报修申报后，不能在 24 小时内维修处理（不能维修也不及时更换备用机），以系统后台记录为准，每发现一次扣 2 分。		
3) 洗衣房内卫生条件恶劣，脏乱，衣物摆放乱。现场拍照取证，每次扣罚 2 分。		



4) 每学期进行洗衣机内部人工清洁消毒不及时, 每次扣罚 5 分。		
5) 如发紧急意外, 处理措施不当, 造成不良影响, 每次扣罚 5 分。		
6) 使用管理系统不稳定, 影响使用, 每次扣罚 5 分。		
7) 日常检查发现洗衣机内污垢或异味较大, 经通报 48 小时内仍未处理, 每次扣罚 2 分。		
合计:		
评分人员签名:		
部门:		
时间		

2. 评定管理

总评得分满分 100 分, 60 分以下不及格。中标人评分不及格, 招标人将立即向中标人发出服务整改通知书。连续 2 个评分周期评不合格或累计 3 次评分周期不合格的, 招标人有权无条件终止本次项目服务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和取消其下一年度再次投标的资格, 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由中标人承担。

十、 验收要求

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国家和行业的相关标准。

1. 所有设备必须是原装全新正品并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 国内制造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3. 进口货物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 所有设备须提供检验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和其它的技术资料。
5. 如提供的设备是《第一批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 2001 年联合公告第 33 号公告)的产品, 需按《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质检总局第 117 号令)相关规定提供 3C 认证。
6. 设备验收过程中发现各类不合格货品, 由中标人负责并及时替换。验收过程中遇到外观不合格认定, 以国标为准。

十一、 付款方式

由中标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水费(含污水处理费)、电费按季度结算。合同签订生效后, 中标人于每个季度首月 20 号前支付上一季度的水费(含污水处理费)、电费。
2. 管理费按年度缴纳。合同签订生效后, 中标人于每年 12 月 1 日前向招标人缴纳该年度的管理费。

十二、 现场演示

1. 投标人演示顺序以投标人签到顺序为准;



-
2. 每位投标人有 15 分钟的演示时间；
 3. 投标人自行准备演示所需材料；
 4. 演示内容：系统功能演示（信息实时统计功能演示、软件各功能的使用及界面设置演示、维修状态记录演示、支付功能演示、在 app 进行服务评价手段和评分方案细则演示等）。



第四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步骤：评标委员会先进行投标文件初审，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
3. 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资格、符合性评审条款

项目名称：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DZC-17GZ200

序号	评审内容
1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4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5	投标报价未低于本项目管理费用最低单价限价的；
6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各项服务费用最高单价限价的；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技术部分评分表

(50 分)

项目名称：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DZC-17GZ200

评审内容	分值	
整体建设方案 <7 分>	<p>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整体建设方案进行横向比较： 整体建设方案完善详尽、洗衣房环境设计良好合理，操作指引清晰简洁，得 7 分。 整体建设方案较完善、洗衣房环境设计良好合理，操作指引清晰简洁，得 5 分。 整体建设方案方案一般、洗衣房环境设计一般，操作指引一般，得 3 分。 不提供，得 0 分。</p>	
投标人所投设备的情况 <13 分>	<p>各投标人拟提供的洗衣机具有技术类获奖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p>根据各投标人的消毒措施方案进行横向比较： 投标人日常杀菌消毒措施及方案，合理、科学，得 4 分； 投标人日常杀菌消毒措施及方案较合理，得 2 分； 投标人日常杀菌消毒措施及方案一般，得 0.5 分； 不提供，得 0 分。</p>	
	<p>根据各投标人的拟提供的洗衣机除菌率进行比较： 除菌率 > 99.7% 的得 4 分； 99% < 除菌率 ≤ 99.7% 的得 3 分； 96% < 除菌率 ≤ 99% 的，得 2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需提供国家标准委认可的产品抗菌证明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p>	
	<p>根据拟投入洗衣机节能等级，能效标识进行比较： 能效等级一级的，得 3 分； 能效等级二级的，得 2 分； 能效等级三级及以下的，得 1 分。 没有或不提供，得 0 分。 【需同时提供标识图片及在中国能效标识网 http://www.energylabel.gov.cn/ 上的备案截图作为证明材料，标识图片需包括生产者名称(或简称)、规格型号、能效等级、耗电量(千瓦时/工作周期)、用水量(升/工作周期)、洗净比、洗涤/脱水容量(公斤)、依据的能源效率强制性国家标准编号】</p>	
软件系统演示 <17 分>	软件后台 <6 分>	<p>根据演示设备运行后台的信息实时统计功能、软件功能的使用及界面、维修状态记录进行横向比较： 功能齐全、软件功能的使用及界面设置优、维修状态记录的及时、准确，得 6 分； 功能较齐全、软件功能的使用及界面设置良、维修状态记录的较及时、准确，得 4 分； 功能一般、软件功能的使用及界面设置一般、维修状态记录的及时、准确性较低，得 2 分；</p>



	功能不齐全、软件功能的使用及界面设置较差、维修状态记录的及时、准确性较低，得 1 分； 不演示得 0 分。
手机客户端 <8 分>	根据演示软件内空机查询、洗衣进度查询、完成提醒功能及软件的支付功能或专用软件 app 的使用便捷性、故障报修智能便捷性进行横向比较： 功能齐全、支付便捷、故障报修智能、便捷、准确，得 8 分； 功能较齐全、支付较便捷、故障报修较智能、便捷、准确，得 6 分； 功能一般、支付便捷性一般、故障报修智能便捷度一般，得 4 分； 功能较差、支付便捷性较差、故障报修智能便捷度较差，得 2 分； 不演示得 0 分。
服务评价手段 <3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使用后在 app 进行服务评价手段和评分方案细则进行横向比较： 服务评价手段和评分方案优，得 3 分； 服务评价手段和评分方案良，得 2 分； 服务评价手段和评分方案一般，得 1 分； 服务评价手段和评分方案差，得 0.5 分； 不演示得 0 分。
运营方案情况 <7 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运营方案情况进行横向比较： 运营组织机构合理、经营管理制度完善、运维及投资回报计划合理、备机备件准备齐全、巡检、故障处理方案完善、档案管理周密、防止二维码恶意篡改手段、篡改二维码被盗刷后处理措施有效合理等，得 7 分； 运营组织机构较合理、经营管理制度较完善、运维及投资回报计划较合理、备机备件准备较齐全、巡检、故障处理方案较完善、档案管理较周密、有防止二维码恶意篡改手段及篡改二维码被盗刷后处理措施等，得 5 分； 运营组织机构一般、经营管理制度一般、运维及投资回报计划一般、备机备件准备一般、巡检、故障处理方案一般、档案管理一般，防止二维码恶意篡改手段及篡改二维码被盗刷后处理措施合理程度较低等，得 3 分； 不提供，得 0 分。
应急处理方案 <6 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发生纠纷、投诉以及火灾、安全事故等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和应对措施进行横向比较： 应急预案和应对措施优，得 6 分； 应急预案和应对措施良，得 3 分； 应急预案和应对措施一般，得 1 分； 不提供，得 0 分。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商务部分评分表

(20分)

项目名称：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DZC-17GZ200

评审内容	分值
投标人所投设备生产厂家的相关认证 <6分>	所投设备生产厂家是否具备： 1. 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 3. 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OHSAS18001； 每具备一项得2分，共6分。 (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同类项目业绩 <8分>	投标人从2014年9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实施的同类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共8分。 (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服务承诺及响应速度 <6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如设有专人负责卫生，有技术工人负责定期检查清洗等)进行横向比较： 服务承诺优，得3分； 服务承诺良，得2分； 服务承诺一般，得1分； 其他或不提供，得0分。
	根据各投标人对所投设备出现故障时修复速度进行横向比较： 承诺响应速度最优，得3分； 承诺响应速度较优，得2分； 承诺响应速度一般，得1分； 其他或不提供，得0分。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价格评分表

(30分)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详见第五章第 25.2 条相关条款。
2. 服务费用价格计算：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3. 管理费用价格计算：参照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高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高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管理费用及服务费用各占 15 分

管理费用得分=(管理费用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价格权值×100

服务费用得分=(评标基准价/服务费用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服务费用投标报价=各项单价报价（单脱水、快速洗、标准洗、大物洗）计算的总价，此总价只作为价格分计算使用。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招投标活动。

2 监管部门及招标采购单位

2.1. 监管部门指招标人或其上级主管单位纪律部门。

2.2. 招标采购单位指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2.3. 招标人指进行招标的单位，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招标人已拥有一笔非财政性的资金。招标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4.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合格的投标人

3.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7.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供货商才能参加投标。

3.2.8. 符合第一章投标邀请函“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特殊条款。

3.3.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4 合格的服务和货物

4.1.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4.2.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与构成

- 6.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6.2.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招标文件共七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组成，内容如下：
 -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第四章 评分体系和标准
 -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六章 合同通用条款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服务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6.4.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招标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招标采购单位将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7.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招标采购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7.3. 除非依本须知第7.1规定的有必要时或**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不举行项目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的，则按以下规定：
 - 7.3.1. 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7.3.2. 潜在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需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潜在投标人代表于上述的时间和地点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7.3.3.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不出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任何异议。



8 招标文件的修改

- 8.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采购单位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8.2. 澄清或修改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日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征得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函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的语言

-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初审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 10.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1 投标文件的编写

- 11.1.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11.2.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1.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1.4.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 投标报价

- 12.1. 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2.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 12.2.1. 招标文件要求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
 - 12.2.2. 投标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
 - 12.2.3. 投标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12.2.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12.3. 投标报价为本次招标内容的总价包干，投标报价即为合同价，不得在中标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12.4. 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完工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负责，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12.5.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12.6.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12.2条的规定将投标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招标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12.7. 除**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 12.8. 除**投标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2.9. 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投标货币

- 13.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4 联合体投标

- 14.1. 除非**投标邀请函**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函**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4.1.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本须知“合格的投标人”的一般规定，并至少有一方符合满足“合格的投标人”的特殊条款要求；
 - 14.1.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 14.1.3.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4.1.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15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15.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须知定义的合格投标人。



16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6.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6.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16.2.1. 服务主要内容、方案、质量、标准指标等的详细说明；
 - 16.2.2. 对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与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与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服务内容与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服务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服务内容、要求和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投标保证金

-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2.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采购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 17.3.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 17.4.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7.4.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17.4.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
 - 17.4.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17.4.4.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8 投标有效期

- 18.1. 投标应自**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 18.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9.1. 投标文件的式样：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9.2. 投标文件的签署：
 - 19.2.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



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文件每一页均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19.2.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电子文件和退投标保证金说明函单独一起密封提交，若联合体投标，应将各方共同签署的《联合投标协议》和《投标联合体授权主体方协议书》一并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信封”的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20.2. 投标文件封装：

20.2.1. 清楚标明递交至**投标资料表**中指定的地址及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20.2.2. 注明投标邀请函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0.3. 如果未按本须知前款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1 投标截止期

21.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投标资料表**中指定的地址。

21.2.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1.3.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五、 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 23.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3.2. 开标时，由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就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也可以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 23.3. 在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23.4.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24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 24.1. 评标由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按政府采购规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专家人数构成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4.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24.2.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4.2.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4.2.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24.2.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24.2.5. 任职单位与招标人或参与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24.2.6.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 24.2.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 24.3. 评标委员会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24.4.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资料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招标文件第四章中规定的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5.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投标人是否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 25.2.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 25.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25.4.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25.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5.5.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未能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资格、符合性评审条款》。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6.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书面形式作出。
- 26.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7 投标文件详细评价

-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28 定标原则与授标

- 28.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 28.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除**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28.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人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 28.4. 采用性价比法的，按商数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商数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商数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28.5.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招标人确认，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



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确认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 28.6.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不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招标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28.7.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28.7.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8.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8.7.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28.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 质疑与回复

- 29.1. 投标人有质疑时，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 29.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招标采购单位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9.3.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30 中标通知书

- 30.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信息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招标人及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招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0.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 授予合同

31 合同的订立

- 31.1. 除非**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



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31.2. 招标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2 合同的履行

- 32.1. 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需要变更的，招标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招标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监管部门备案。
- 32.2. 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33 履约保证金

- 33.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资料表**规定的金额，采用招标人可以接受的其他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4 招标代理服务费

- 34.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第六章 合同条款



甲方（招标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管理费用为（大写）：_____元/台/年（¥_____元/台/年）（由甲方负责监督管理，施工期间安装是否符合招标标准，监督设备日常卫生标准，反馈故障情况，水电费核算等）。

乙方向用户对象收取的服务费收费标准：单脱水_____元/次，快速洗_____元/次，标准洗_____元/次，大物洗_____元/次。

二、服务内容

1. 设备安装位置：

(1) 多层公寓

a: 9、10、17、18、19、20、21、22 栋（每栋装 7 层，每层装 1 台，共 56 台）；

b: 1~8、11~16、23~26 栋（每栋装 4 层，与原公共洗衣同时运营服务，每层装 1 台，共 72 台）。

(2) 高层公寓 1 栋(12 层，每层装 4 台，共 48 台)。

2. 洗衣机布置：

多层公寓每层设置 1 台，高层公寓每层 4 台，共 176 台。设置在各层茶水间内。考虑日后设备维修时不影响学生使用，乙方应备适量的 5 台或以上全新备用机。项目运行后，可视使用情况，经甲方同意，可增加设备，按实际设备数量缴纳管理费。

三、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合计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 元）。

如乙方在服务期间均达到本次项目招标及合同要求的，则在服务期满且乙方将全部设备撤场，并做好场地恢复和清洁后，甲方将在乙方撤场完成后 30 天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余额。若因乙方原因，甲方终止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以退回。请乙方妥善保管由甲方开具的行政事业单位收据，以作退款凭证，遗失甲方不再开具。

四、商务要求

1. 乙方负责出资投入安装公共洗衣机（及配套水电接驳、水电表的安装）、洗衣房的布置装修及整个项目的经营维护（包括软件的运营维护）等装修和其他一切费用，甲方对本项目不投入任何资金，只提供场地和水电接口。



2. 乙方必须对每台洗衣机安装独立水电表，根据实际使用量按月缴纳水电费（每月1~5号抄表，乙方应在收到水电费缴费单10日内缴纳）。水（含污水处理费）、电收费暂行标准：水费（含污水处理费）：4.58元/立方米；电费：1元/度。甲方将根据政府物价部门最新水（含污水处理费）、电收费标准作相应的收费调整。
3. 若乙方在收到水电费缴费单10天内不缴纳水电费，甲方将立即停水停电，直至乙方缴纳足额水电费。若乙方在收到水电费缴费单20天内仍不缴纳水电费，甲方有权终止本次项目，乙方应在甲方发出终止通知之日起20天内，缴纳足额水电费后将全部设备撤出，并且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若限期内仍不缴纳水电费，甲方将扣押项目所有设备。

五、服务要求

1. 洗衣房的装修布置按照投标方案做样板间（设置在多层公寓9座），经甲方同意后才可全面铺开施工。样板间所涉及费用由乙方负责。水电接驳均需通过后勤管理处水电修缮科要求施工，不得私自改接。若有违规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 乙方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天内完成洗衣房的装修布置、洗衣机安装、软件系统的调试，并正式向住宿学生提供洗衣服务，否则视为放弃服务资格，若因乙方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完成，甲方有权终止本次项目合同，并要求乙方立即撤场，且没收所有履约保证金。
3. 乙方需遵守甲方安装现场和人员管理的规定，听从甲方指挥，文明施工，如因装修安装中损坏公寓中设施乙方给予修复，而且不能影响学生的学习和生活秩序。
4. 乙方必须注意施工安全，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5. 乙方需确保现场的清洁卫生，垃圾必须当日清理干净。
6. 洗衣设备硬件要求：
 - (1) 洗衣机为商用洗衣机，有不同档位选择及单脱水功能；
 - (2) 洗衣机容量6kg或以上；
 - (3) 洗衣机有自洁功能，该功能免费提供；
 - (4) 提供的设备须为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的原装全新设备。
7. 洗衣服务管理软件要求：
 - (1) 收费方式采用智能方式，需要具备微信或支付宝支付功能（不设充值，即用即付）、信息提醒功能、设备运行后台信息实时统计功能；支付退款简单便捷；二维码收款账号必须为公司账号，且和银行签订协议，由银行提供二维码，同时设备上安装二维码必须采取有效手段防止恶意篡改，以及有效、及时的事后处理措施，挽救学生损失。
 - (2) 洗衣机管理、使用系统采用便捷的手机界面，使用方便；后台使用数据必须准确，并且向甲方公开管理账号，方便监督管理。如发现数据造假，甲方将作出处罚，并视情节严重性，甲方有权终止该项目。
 - (3) 客户端需设置用户使用后评价。主要针对洗衣机卫生情况、洗衣房的环境卫生情况、设备使用



是否良好、洗衣服务满意度、改进建议等方面。

8. 洗衣服务提供时间每天 7:00-23:00, 其余时间不提供洗衣服务, 以免影响学生休息。
9. 乙方所投入设备必须在佛山市顺德区内有洗衣机维修和保养服务授权服务点。
10. 乙方须有一名项目管理人员常驻校区, 负责处理日常事务, 包括: 设备维护保养、场地及设备清洁、故障保修跟进、软件服务维护等。
11. 服务期间(包括洗衣机安装期间), 乙方需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提交进场服务人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给甲方备案, 且在甲方所属有关部门办理出入证。
12. 服务人员严格遵守甲方管理规定, 自觉接受检查, 未经批准不得进入其他区域。
13. 日常维护要求:
 - (1) 保持洗衣机外部及洗衣房内日常清洁、干净、整洁。
 - (2) 每周一次人工消毒, 除异味; 每月一次内筒高温消毒。
 - (3) 每学期开学前一周上门进行一次洗衣机内部全面人工清洁及内筒高温消毒。
 - (4) 故障报修 24 小时内派人维修, 若现场无法维修, 则需立即替换备用机。
14. 乙方必须负责洗衣房用电、防火等安全, 建立安全应急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 并定期检查安全, 确保不出现安全事故, 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 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同时应处理好项目运营相关的各种突发状况, 如停水、停电、软件崩溃等状况, 有应急预案和有效、及时的处理措施。如有处理不当, 引发安全事故、学生群体事件或恶性事件, 甲方有权终止本次项目。
15. 投标人须根据实际情况, 投标时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包括管理团队的组建、人员的配备等。

六、退出机制

一旦乙方在运营期间出现以下违约、违法、违规行为或引发学生群体事件等情况, 甲方有权终止本次项目, 并没收该项目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在甲方发出终止通知之日起 20 天内缴纳足额水电费后全部撤出。具体如下:

1. 设备属非法来源, 产品无合格证或所配备的进口设备无进口证明文件的。
2. 合同期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擅自减少或撤离投标文件中承诺投入人员的, 经 3 次发函整改无效的。
3. 未经同意的装修方案就进行施工或未经学校后勤管理处水电修缮科同意私自接水、接电的。
4. 运营期间系统软件及服务没达到投标文件应标要求, 经 3 次发函整改无效的。
5. 连续两个学期服务评价低于 60 分或累计 3 个学期服务评价低于 60 分的。
6. 因乙方的原因, 发生重大或以上的质量事故、社会安全事故或卫生安全事故, 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7. 收到水电费缴费单 20 天内仍不缴纳水电费的。
8. 提交系统后台运营数据造假, 擅自修改学生服务评价, 使评分高于 60 分的。
9.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情形的。

七、服务质量评定标准(以下标准应根据管理实效, 适时调整改进)

1. 评定标准



评定周期为每学期一次，具体时间定为每学期放假后第一周内。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先行自评，然后提供完整、准确的统计信息及数据文件给甲方，甲方根据所提供资料、软件系统记录情况及各方面的反应进行评分，满分 100 分，60 分以下不及格。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附：

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服务评分表

中标单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检查项目内容	(满分 100 分)	
	自检打分	学校打分
1) 管理系统服务评价后台统计，统计平均分 (0-10 分)，乘以 10。 (作为运营单位基础获得分数，下面扣分项目在此得分基础上扣除)		
扣分项:		
2) 报修申报后，不能在 24 小时内维修处理 (不能维修也不及时更换备用机)，以系统后台记录为准，每发现一次扣 2 分。		
4) 洗衣房内卫生条件恶劣，脏乱，衣物摆放乱。现场拍照取证，每次扣罚 2 分。		
4) 每学期进行洗衣机内部人工清洁消毒不及时，每次扣罚 5 分。		
5) 如发紧急意外，处理措施不当，造成不良影响，每次扣罚 5 分。		
6) 使用管理系统不稳定，影响使用，每次扣罚 5 分。		
7) 日常检查发现洗衣机内污垢或异味较大，经通报 48 小时内仍未处理，每次扣罚 2 分。		
合计:		
评分人员签名:		
部门:		
时间		

2. 评定管理

总评得分满分 100 分，60 分以下不及格。乙方评分不及格，甲方将立即向乙方发出服务整改通知书。连续 2 个评分周期评不合格或累计 3 次评分周期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本次项目服务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和取消其下一年度再次投标的资格，一切经济和法律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验收要求：



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国家和行业的相关标准。

7. 所有设备必须是原装全新正品并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8. 国内制造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9. 进口货物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10. 所有设备须提供检验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和其它的技术资料。
11. 如提供的设备是《第一批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 2001 年联合公告第 33 号公告）的产品，需按《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质检总局第 117 号令）相关规定提供 3C 认证。
12. 设备验收过程中发现各类不合格货品，由乙方负责并及时替换。验收过程中遇到外观不合格认定，以国标为准。

九、服务期间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如服务期间，乙方服务质量评价分数每个学期均在 85 分或以上的，乙方可向甲方申请续签服务合同，经批准后，则可根据本次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续签一年，原则上服务期限不得超过五年。

十、付款方式

1. 水费（含污水处理费）、电费按季度结算。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于每个季度首月 20 号前支付上一季度的水费（含污水处理费）、电费。
2. 管理费按年度缴纳。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于每年 12 月 1 日前向甲方缴纳该年度的管理费。

十一、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二、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十三、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四、 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五、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七、 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八、 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标文件

开标信封

正本

副本

项目编号：GDZC-17GZ200

项目名称：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DZC-17GZ200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页码范围	备注
			有	无		
初审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函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应提交的技术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	服务方案				
	3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3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4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5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6	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商务资料				



格式 1

投 标 函

致：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项目服务内容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DZC-17GZ200），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_____（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招标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顺德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人）和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_____（投标人地址）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公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格式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项目（项目编号：GDZC-17GZ200）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投标人地址）的____（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格式 5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GDZC-17GZ200

采购内容	管理费用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台/年)	服务费投标报价	服务期
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 供应资格	小写: RMB _____ 大写: _____	(单脱水) 小写: RMB _____元/次 大写: _____元/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快速洗) 小写: RMB _____元/次 大写: _____元/次	
		(标准洗) 小写: RMB _____元/次 大写: _____元/次	
		(大物洗) 小写: RMB _____元/次 大写: _____元/次	
		服务费单价合计: (人民币 元) 小写: RMB _____ 大写: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

1. 此表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 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小信封中。
2. 此表内投标报价为最终价, 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 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报价要求具体见第五章“投标报价”要求。



格式 6

投标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1. 整体建设方案；
2. 投标人所投设备的情况；
3. 自助软件系统；
4. 运营方案情况；
5. 应急处理方案；
6.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7. 须招标人配合事项；
8.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 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调查。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格式 8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GDZC-17GZ200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及完成时间	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8						

备注：需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9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书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GDZC-17GZ200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离)
1	项目概况		
2	报价要求		
3	服务年限		
4	服务内容		
5	履约保证金		
6	商务要求		
7	服务要求		
8	退出机制		
9	服务质量评定标准		
10	验收要求		
11	付款方式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 10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项目（项目编号：GDZC-17GZ200）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

如我方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扣除我司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格式 11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我方为学生公寓公共洗衣机投放及管理服务供应资格采购项目项目的投标（项目编号为：GDZC-17GZ200）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____（大写金额）____元，请退还投标保证金____（小写金额）____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此表须附在开标小信封中。当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中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招标采购单位按其填写在“退投标保证金说明”上的内容，按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公章）：

日 期：